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學生須完成當學期註冊繳費手續始可申請，請系上收件時先查核是否完成繳納註冊費始受理。
- 二、學位學生已申請學位考試，若因故無法於該學期內完成學位考試，應於每學期結束前報請撤銷該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，未撤銷亦未舉行考試者以一次不及格論。



- 三、若學生口試後正確的論文題目(中、英文)，請務必確認所簽屬之相關文件論文題目須一致，請務必確實檢查。
 - ①學位論文精裝本封面一題目文字錯誤須重新製版
 - ②學位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一題目錯誤須重新簽屬
 - ③口試結果通知書（口試後七天內繳交註冊組）
 - ④畢業論文簽認單
 - ⑤學位論文保密協議暨智慧財產權歸屬同意書（壹式三份）
 - ⑥電子上網授權書—重新上傳論文全文後在下載授權書，裝訂於論文集
- 四、學生完成學位論文送繳至註冊組，須同時攜帶下列文件交至本組（若尚缺畢業相關門檻，須於繳交論文一併附上），待本組確認無誤後，始發送離校手續單辦理離校。
 - ① 三本學位論文
 - ② 論文簽認單
 - ③ 學位論文保密協議暨智慧財產權歸屬同意書